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完成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优先级资金替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27日及2017年7月13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17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修改〈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28日、2017年9月1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之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之公告内容。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成立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并委托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设立“云南信托-锦富技术2期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进行管理，该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规模为人民币22,155万元，其中优先信托资金为人民币14,770万元，劣后信托资金为人民币7,385万元。该信托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完成股票的购买。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若因本员工持股计划增持公司股票产生亏损，其亏损部分由公司实际控制人予以补偿。

截止2018年1月12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购买锦富技术（股票代码：300128）股票18,640,2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148%，累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207,503,393.70元，成交均价为人民币11.132元/股，锁定期自2018年1月16日至2019年1月15日。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富国平先生作为信托计划的信用增级人严格履行资金补偿责任。为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富国平先生决

定以自有资金替换信托计划中的优先信托资金人民币14,770万元。截止2018年6月14日，富国平先生已完成自有资金替换信托计划中优先级资金的相关工作。

特此公告。

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四日